

陶文编

故事王

6

GU SHI WANG

荒 唐 故 事



江宁画报出版社

故 事 王

(六)

荒 唐 故 事

辽宁画报出版社
一九九八年·沈阳

故 事 王 (六)

荒 唐 故 事

陶 文 编著

辽宁画报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皇姑区宁山中路 15 号 邮政编码:110031)

丹东印刷厂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787×1092 毫米 1/32 字数:1045 千字 印张:50

印数:1—30200 册

1998 年 1 月第 1 版 199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晨 阳

责任校对: 张锦铁

封面设计: 冯守哲

版式设计: 晓 丁

ISBN 7-80601-207-9 全套 10 册 定价: 49.80 元

I · 044

荒 唐 故 事

| | |
|---------|------|
| 一颗县印 | (1) |
| 拉金锁 | (4) |
| 母亲作证 | (8) |
| 唐伯虎的老画 | (10) |
| 大老爷查荒 | (12) |
| 卖菜的人 | (15) |
| 再大便一次 | (16) |
| 盐商周扶九 | (18) |
| 朱元璋的故事 | (22) |
| 愚生考场巧逢缘 | (24) |
| 三个哭鼻子的人 | (27) |
| 韭菜官司 | (28) |
| 酒楼赛诗 | (30) |
| 无独有偶 | (32) |
| 假道学 | (34) |
| 客套误事 | (36) |
| 瞎话鬼 | (37) |

| | |
|---------|------|
| 火龙单 | (40) |
| 不要命 | (42) |
| 一面镜子 | (43) |
| 马虎先生 | (44) |
| 大声和小声 | (46) |
| 张宰相摔乾隆 | (47) |
| 说文明话 | (49) |
| 乃小犬是也 | (51) |
| 高小三赢官司 | (52) |
| 测字 | (56) |
| 闷子状元 | (58) |
| 打着灯笼也难找 | (60) |
| 肥猪拱门 | (64) |
| 老爷我姓母羊 | (66) |
| 黄金塔 | (67) |
| 夫唱妇随 | (70) |
| 老抠儿 | (72) |
| 甄八哥诓酒 | (75) |
| 换靴子 | (78) |
| 狗官 | (79) |
| 木匠的误解 | (80) |
| 蚂蚱卖驴价 | (83) |
| 美女换萝卜 | (89) |

| | |
|-------------|-------|
| 烧鱼 | (93) |
| 智赚过年钱 | (94) |
| 借伞与借靴 | (96) |
| 捉“明白” | (98) |
| 追贼高手 | (105) |
| 爷俩抬驴 | (106) |
| 教书先生 | (108) |
| 骑驴找驴 | (110) |
| 先割牛头后砸瓮 | (112) |
| 预分熊皮 | (113) |
| 骑驴挑担子 | (115) |
| 会水水中死,会拳拳下亡 | (116) |
| 见鹿扔牛 | (117) |
| 哭的是谁 | (119) |
| 大头买脸盆 | (120) |
| 宗大换米 | (123) |
| 赔礼 | (126) |
| 上来下去我的爷 | (127) |
| 包医驼背 | (129) |
| 打三斤 | (130) |
| 拍马屁的下场 | (131) |
| 邻居 | (133) |
| 谦虚与夸张 | (135) |

| | |
|-------|-------|
| 自杀 | (136) |
| 画背 | (138) |
| 秀才卖瓜 | (139) |
| 太尉画像 | (141) |
| 哥仨住店 | (142) |
| 新靴价 | (145) |
| 追贼 | (146) |
| 吃肉长智慧 | (148) |
| 巧智抓贼 | (150) |
| 不敢吃它 | (154) |

一颗县印

不知是哪个朝代的事了。有个县官到任不久，便把一颗县印丢失了。县官急得挠耳抓腮，立即传齐三班捕快，吩咐说：“限你们三天之内，将县里所有的盗贼都捉起来，听本县审断；捉不来，每人重责八十。”捕快们你瞧着我，我瞧着你，魂都吓掉了。这是件多难的事啊！没影没踪，往哪里去捉呢？可是，谁也不敢违拗县官，只得分头瞎撞去了。

捕快们东寻西访，一连两天，贼毛也没捞到一根。捕快头眼看明天就要到限期了，便硬着头皮去哀求县官宽限几天。县官不仅不答应，还狠狠地说：“明天捉不来，你当捕快头的加打一百。”捕快头想了想，献计说：“现行盗贼这会子是捉不到的，不如把那些祖上做过盗贼的人捉来。”县官一迭连声说：“对了，对了，祖上做过盗贼，子孙也一定会是盗贼，那你还呆着干什么？快去捉吧！”捕快头回到捕房，带着捕快手出发捉人去了。

三天期满，捕快手里真捉来了一大串人。县官当即升堂审问。

县官问带上堂的第一个人说：“你祖上是谁做过盗贼，偷盗过人家什么东西？”

那人说：“我父亲小时，偷过人家一兜白菜。”

县官说：“父亲偷过东西，儿子也一定会偷东西。你快说，我的一件宝贝给你偷到哪里去了？”

那人回说：“大老爷，冤枉啊！我从小长到现在，从来没偷过人家半点东西哩！不信请你问左邻右舍吧。”

县官冷笑一声说：“不打不会招！”叫人拖下去，足足打了一百大板。但还是没得到半句偷了东西的口供。

县官又审问捉来的第二人、第三个人，都不过是祖父或曾祖父捡过人家一本书或摘过人家园里一枚桃子等等，和第一个一样，打也没打出半句口供。

全体被押和赶来看热闹的人，见县官这样蛮不讲理，都气得瞪眼翘嘴。

县官开始传第四个人来审问了。这是个年轻人，他慢慢吞吞地走上大堂，站在公案前一动不动。县官见了，大声喝道：“呸！好大胆子，见了本县跪也不跪。”年轻人说：“县老爷，对不起，我祖父膝盖上害过疔疮，我跪不得。”县官大怒，拍着案骂道：“混帐，你祖父膝盖上害过疔疮，与你什么相干，快跪下。”年轻人接口说：“那么，人家祖父偷过东西，又与子孙有什么相干呢？”县官被问得开不得口了。

这时，县官太太抱着儿子从财主家吃酒回来了。打

从堂上过时，见县官正在审案子，忙着从儿子手上摘下一个小方布包，丢给县官，并上前轻声对县官说：“你儿子拿官印玩了两天，现在给你，审案子不是要用它吗？”县官见了印，喜得眉开眼笑，把审案的事也忘记了，得意忘形地抱着印连连说：“呵哟，我的印呵，我的命呵！你又回到我手上来了！”

这时，大家才知道县官为了一颗印，四处捉人。大家正在愤愤不平，议论纷纷的时候，只见那个正在受审的年轻人高声对县官说：“县老爷，做官的人会不会养做盗贼的儿子？”县官漫不经心地说：“不会！做官人养出的儿子也会做官，做盗贼的养出的儿子才会做盗贼。”年轻人又说：“县老爷，印子是你儿子偷了，那么你儿子就是一个盗贼，儿子既是盗贼，你这作老子的也一定是个盗贼了。”

县官被说得脸红脖子粗，左顾右盼，半天说不出话来。

拉 金 锁

据说，有一年的七月初七这一天，正当半夜三更的时候，天上忽然开了天门，掉下一个金灿灿的东西，一直落在边岩庙侧的深潭里。第二天，远近的人们都赶着去看，原来天上掉下来的是一把毫光闪闪的金锁。

许多人都想去打捞这个宝贝，可是，一下潭去，眼前就一团漆黑，什么也看不見了。不久以后，边岩庙一带流传着这样一句话：要十兄弟娶上十姐妹，穿着用百鸟的羽毛织成的衣服，拿着用千年棕树的棕皮搓成的索子，齐心合力地拉，才能把金锁拉上来。

一而三，三而九，三十天积成一月，十二月积成一年。不知过了多少年月，有一个老头儿和一个老太婆真的生下了十个儿子，夫妇俩非常高兴，大家也给他们贺喜。他们一心要得这把金锁，就到处打听谁家有十姊妹，访呀访的，终于访到一户人家真有十个女儿未出嫁，他们便向女方父母求亲，女方很喜欢，就择定一个日子，把十个姑娘娶到了家。

十兄弟和十姊妹也一心想得到这个无价宝，大家

推选铁腿老大去寻千年棕，神箭手老二去打鸟。

老大穿着草鞋，系上腰带，带上盘缠，穿过了千万个深谷，翻过了千万座高山，终于找到了千年棕树。

千年棕树长得确实高，上半截戳到天里头，站到树下一眼看不到顶。老大像猴子样的爬上树顶，好不容易取到了棕皮，又翻山过水地从原路回来。这时，老二也历尽千辛万苦找到了一百只鸟的羽毛回家了。

有了棕皮和百鸟的羽毛，大家就分工，赶快织衣服，搓绳子。十兄弟十姊妹成天成夜地织呀搓呀的，经过了三年六个月，织了二十件百鸟衣，搓成了一条长长的索子。

有了索子和百鸟衣，大家就要动手了。正是七月初七这一天，天气比往常格外清朗，太阳刚从东边山头上爬起来，十兄弟十姊妹各人穿一件百鸟衣，带着棕毛索子，就去拉金锁。可是这个潭又宽又深。得幸老三是个好水手，就推选他带着索子到潭底去拴锁环子。老三下到水里，走了三天三夜才拢边，摸到锁环就用索子拴上了。

开始拉金锁了，十兄弟十姊妹一齐站在岸上，大力士老四站在岸边，带头使劲拉，一声喊：“用力拉哟！”齐心合力力量大，只听河水“哗啦”一响，波浪翻天，金锁冒出了水面，毫光闪闪，照得人眼睛都睁不开，大家都快活极了。

大哥说：“这回我们发财了，往后再不受财主的气！”

二哥说：“这回翻身了，往后作田就有了本钱，能多置犁耙锹铲。”

三哥说：“我们要修个大房子，再不住那小茅屋了。”

四哥说：“那还要买几头牛才行啦！”

.....

金锁越拉越近了，只差两丈多远就要上岸，忽然大家吵闹起来了。

大姐说：“金锁拉上来了，我们该得一半，这全靠我家老大找的千年棕皮。”

二姐说：“金锁拉上来了，我们该得一半，这是我家老二找了百鸟羽毛！”

三姐说：“那就不能！不是老三在潭底拴锁环，千年棕、百鸟衣也没有用，我们该得一半。”

四姐说：“不是老四力气大，你们的工夫有屁用！还是我们该得一半。”

旁边的老五、老六、老七、老八……五姐、六姐、七姐、八姐……听了这些话，都急起来了，跟着吵闹说：“我们都出了力，都应该有一份。”

大家只顾七嘴八舌地比功劳，争多少，忘记了金锁还未拉上岸，吵吵闹闹，你扯我一把，我拉你一下，只听

得“轰”的一声响，金锁拖着索子飞回天上去 了。

从此以后，金锁再也不见了。十兄弟十姊妹后悔也来不及了。

母亲作证

从前，有个县官贪污方法极为巧妙，他办案子，原告、被告向他送礼，他都一一笑纳，从不拒绝。

有一件案子，是赵员外的女儿嫁给钱员外的儿子，八个月就生了一个男孩。钱家认为赵家女儿不贞，要赵员外将女儿和外孙领回家，一刀两断这门亲事。赵员外怕丢面子，死也不肯。钱员外即举讼事，并以巨款贿赂县官。

县官收过状子后，速派衙役将副本送至赵员外家。赵员外自知女儿在家失节，无法答辩，也以巨款贿赂县官。

县官接受双方数百两银子后，便和母亲商量这案子如何决断，母子二人，如此这般，这般如此商量好后，立即将双方传到县衙门。

县官装模作样地开庭审理，先问他们为何事争讼，待各自禀陈理由之后，就笑笑说：“八个月生孩子有何奇怪，本官就是八个月出生的。不信，可问我母亲。”

钱员外一听，瞠目结舌，无话可说，赵员外则强装

镇静，喜不露色。

县官当即请母亲到庭作证。

他母亲来到庭上，说：“你们不要争得脸红耳赤，伤害亲翁之间的和气，我儿也是八个月出生的。钱家八个月生子，这是官运亨通之兆，双方应该高兴才是。”

原告、被告听后，握手和好，不再诉讼，退庭回家。

唐伯虎的老画

李王二家指腹为婚，李员外所说未来的女婿是个傻子，便要去试试真假，要求亲家王员外暂且离家。

王员外在走前，告诉儿子如何应付：“他来的时候，必定先问起我，你就说我和白云寺老和尚相好。日同三餐，夜同一床。然后带他到后院去看那匹千里马，他定会夸奖几句，你就说畜生不劳大人挂念。他是个雅人，定要看看书画，书房里挂的是唐伯虎的老画。你要记住，留他吃完饭再走。”

王员外走后不久，李员外就来了，王少爷赶忙请坐。李员外坐下来问道：“令堂安好？”王少爷答道：“他和白云寺老和尚相好，日同三餐，夜同一床。”李员外听说王夫人和老和尚相好，从椅子上站了起来，王少爷以为李员外要去看马，就带他到后院。李员外又问：“令尊可好？”王少爷小心地回答：“畜生不劳大人挂念。”李员外斥道：“你这是什么话？”王少爷顺口就道：“唐伯虎的老画。”